

湖南高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文件

湖南尚友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发〔2023〕74



关于印发《湖南尚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国际学生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

部：

《湖南尚友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国际学生考试管理规定》

，发，。

2023 7 23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的、
 ，保 常 ，保 的、
 、 ， 定本 定。

第二章 考试管理

第二条 必 参 ，并 带
 等 ，迟到超 15 （包 15 ）
 不 场。

第三条 按 的安 ，
 带 、 、IPAD、 、电 本
 电 备 场。 带 ，必
 按 到 场 的“ 处”。

第四条 不得 （
 、 等）， 的 不得 带 答
 。

第五条 当 笔 笔（ ） 答，
 不得 笔 笔， 答 必 定 本
 、班 。

第六条 除 的 ，不得

的。

第七条 保持考场安静，不得交头接耳，不得随意说话，不得随意走动，不得随意离开考场，不得大声喧哗。

第八条 考生答题时，应按题号顺序作答，不得跳题、漏题、重题等。

第九条 考生答题时，不得在试卷上做与答题无关的标记。

第三章 违纪和舞弊行为及处理

第十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违纪行为，但尚未构成舞弊的，按违纪处理。

1.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
2. 迟到15分钟以上。
3.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按违纪处理。
4. 不服从监考人员调动、指挥、反常行为、作弊嫌疑。
5. 不按规定时间答题；带答案入场。
6. 违反考场纪律的其他行为。

第十一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舞弊行为。

1.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按违纪处理。
2. 本场、本卷、本部分的备用卷；

；传递答案。

3. 作弊便利，把本题答案暗

别；

4. 代 代 。

5. 电 弊。

6. 边 处

的 。

7. 的 弊 。

第十二条

， 处； 弊 当
场 ， 程 ， 并 成 表 备 “
” “ 弊”， 并 报。

第十三条

、 弊按《
处 定（ ）》处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 定 发 ， 发
处 处 。